

## 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七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七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3 月 25 日在上海江南造船大厦 28 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3 月 14 日发出。公司 4 名监事出席了会议，监事彭卫华先生因工作原因，委托监事李志平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志平先生主持。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全票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- 1、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预案：  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- 2、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预案：  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- 3、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：  
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其中 1、2 预案将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钢构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2016 年 3 月 29 日